

# 东莞市“三旧”改造地价计收项目 评审意见

东莞市国土资源局于2016年10月18日组织有关专家对《东莞市“三旧”改造地价计收项目成果》进行了评审。专家组听取了项目单位的汇报，就有关问题进行了质询和充分讨论，形成评审意见如下：

一、项目技术路线符合《城镇土地分等定级规程》(GB/T 18507-2014)、《城镇土地估价规程》(GB/T18508-2014)等技术规范的要求，技术方法科学合理。

二、项目对东莞市的土地市场进行了深入的调查和分析；项目收集的数据资料翔实、全面；区片划分科学；标准宗地布设合理；项目成果齐全，图件规范，达到了预期目标。

三、项目成果可为东莞市制订“三旧”改造地价计收政策提供技术支持。

四、建议在成果报告中增加以区片市场评估价作为“三旧”改造地价计收体系基础的背景说明。

专家组一致同意项目成果通过评审,建议项目组根据专家意见对成果进行进一步修改和完善。

评审专家组组长签名：



二〇一六年十月十八日